

中共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沪思党【2019】24号

中共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

一、总则

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推进和完善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(以下简称中心组)的学习制度化、规范化,贯彻落实十九届四中全会关于“把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、干部的终身课题,形成长效机制”的要求和《2019—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》,进一步加强领导班子理论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,根据《中国共产党党委(党组)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》,结合我校实际,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以政治学习为根本,以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首要任务,以坚定信仰、增强党性、提高素质为重点,以掌握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、观点、方法和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为目的,坚持围绕学校中心工作、服务学校改革发展大局,坚持知行合一、学以致用,坚持问题导向、注重实效,坚持依规管理、从严治学。通过校党委中心组学习的引领作用,带动

院(系)党组织和全校党员的学习。

二、组织形式

第三条 中心组主要由校领导班子成员和校党委委员组成，可以根据学习需要吸收有关人员参加。

第四条 校党委书记任中心组组长，校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。

第五条 中心组组长要认真贯彻上级党组织有关理论学习的部署，结合学校实际，主持制定并落实学习计划和安排，搞好学习成果的总结和交流，在学习中起表率作用。

第六条 中心组由党办协助制定年度学习计划和月份学习安排，做好每次学习的准备工作，提供高质量的学习材料，严格考勤制度；认真做好中心组学习的各项记录；撰写年度总结、学习通报和简报。

三、学习内容和学习形式

第七条 中心组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首要任务。按照建立“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”学习长效机制要求和《2019-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》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读原著、学原文、悟原理，提倡读马列原著，在把握理论的科学体系上下功夫，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。

中心组还要学习党的方针、政策、党章、党规、法律、法规、党史、中国近代史和现代科技知识等。

第八条 中心组学习力求学习形式生动多样。主要采取个人自学、集中学习研讨。

个人自学：中心组成员应当根据形势任务的要求，按照中心组的

学习计划，结合工作需要和本人实际，明确学习重点，研读必要书目，下功夫原原本本学习。

集中学习研讨：中心组应当把集中学习研讨作为学习的主要形式，按学习计划，明确专题，由中心组成员领读、导读，深入开展学习讨论和互动交流。也可适当组织专题讲座、辅导报告、参观考察、主题观摩等形式学习活动，作为集中学习研讨的辅导辅助。

第九条 学习时间安排：中心组学习按年度学习计划原则上每月安排一次集中学习研讨（寒暑假除外），每年集中学习研讨不少于 8 次。如有重要内容需要传达学习，可另行组织专题学习。

四、学习要求

第十条 中心组学习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，把学习理论与推动学校中心工作相结合，同干部自己的思想实际相结合，自学与集中学习研讨相结合，每个中心组成员要根据学校中心组学习计划，制定个人年度自学计划，认真读书，作读书笔记，写学习心得体会与理论文章，每年至少要撰写一篇理论学习体会文章。

第十一条 中心组学习必须有计划、有考勤、有讨论记录、有读书笔记，每年做到有计划、有总结、有考核。不能参加学习者，要事先请假，因事缺席的要补学。

第十二条 各二级院（系）党组织的学习组织、学习内容及要求可参照校中心组学习制度，制定相关学习制度。

中共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19年12月17日

